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運動總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30831 版面 二版

# 泳協認知有誤 強化會不願背負惡名

## 決議請泳協最遲明日下午提報選手名單

【本報訊】針對廣島亞運游泳代表員額抗爭風波，全國體總競技運動強化委員會昨天鄭重指出，審核亞運選手資格都謹守公平原則，游泳協會是參賽標準「放寬解釋」後的最大受益者，同時決議請泳協至遲九月一日下午四時，提報五位女子選手名單及參賽項目，逾時不理。

泳協抗爭過程中，一再宣稱強化會不讓「達下限並破全國紀錄」標準的游泳選手參加廣島亞運，態度霸道、不公平。強化委員會昨天臨時動議，主任委員吳萬福指出，泳協認知有誤，強化會不願背負惡名，特別請體總副秘書長魏香明就「放寬解釋」原委、經過作說明，並列入會議記錄，向各會員協會說明。

魏香明指出，今年五月間各協會陸續完成或進行亞運選拔賽階段，部分運動協會僅有少數或尚無人達到教育部所定參賽標準，教育部了解上述協會心聲後，指示體總就原有參賽原則「放寬解釋」，以適度照顧相關選手的參賽權益。

強化會在慎重討論後，曾就客觀標準運動原則中的北京亞運第四、上海東亞運第三、最近一屆亞洲賽第三，改採三者「折中成績」或「最低成績並破全國紀錄」，

作為「放寬解釋」標準，但因後者形成選手過度增加情形，最後決議放寬解釋採「折中成績」。強化會歷次會議中從未有「達最低成績並破全國紀錄」的選拔標準。

強化會依折中成績放寬解釋後，由於游泳仍無個人或接力達折中成績標準，在考量游泳為基礎運動，女子接力也有接近奪牌實力，

因此特准組一支女子接力四個參賽名額，之後教育部再指示增加一位候補名額。

吳萬福指出，從以上「放寬解釋」參賽標準過程，游泳協會得以增加五位女子名額，應是此一過程的最大受益者。至於協會五位女子選手以外的要求，強化會本於公平原則礙難同意。

